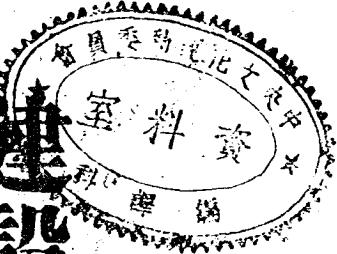


建設現代中國佛教談



太虛大師範

存俟料室

文四三、三六

中國佛學會印行

现代中國佛教論

(鐵觀音社印行)

緒言

本刊的編者計劃着要出「中國佛教建設號」，發來了徵稿書，並且再三再四的催着要我作文。我在流水行雲中那裏有暇時寫。何況提到現代中國佛教的建設，二十餘年來已不知空說了幾多閒話，到今閒話還是閒話，並不能稍成事實。縱令現在有閒心思以寫得再詳盡點，也不過添些文字言語罷了；所以更加提不起興來，不得已只能現在所曉的幾篇講詞；及已前說過而可收拾到這個題目中來的論議，以裁湊攏來聊塞其責。

歷史上遺留下來的殘渣般的佛教原有塔樑僧寺，仍是依了人情俗習及社會病態發酵似地變化生滅。而隨着內外時勢亂草般的佛教新興會團學社更顯出左支右繩東傾西擗的鼓譟姿態。總而言之，尚沒有可以整齊的着手處。所以也走不上建設的軌道，這從佛教徒的本身來觀察如此；然此乃有關整個之中國社會及政治者，以無社會的定型及政治的奮勵，故虛弱的散漫混雜的佛教徒衆，亦不能有契理契機之建樹，何況中國的社會政治又受著世列強的牽掣而使然，若佛教徒不能有堅強而嚴肅的集團出現，而從轉移世道變新國化之大處施功，殆無建設之途徑可循。

然中國的佛教實已到了潰滅或興建的關頭，設使不能適應中國現代之需要，而爲契理契機的重新建設，則必趨衰亡之路！如印度以及阿富汗爪哇等，昔固曾爲佛教盛行地。今只有殘蹟可供憑弔耳！噫！我四衆佛徒能不憂懼以與乎！

二一、佛教與中國文化

一、中國文化概觀

談到中國的文化，如建設現代的中國文化，一面固然必須吸收現代西洋文化的精華，而另一面也必要找出中國固有文化特徵，因固有文化在中國已有了幾千年的歷史，我們不能完全撇開它不管，若撇開固爲文化而侈談現代文化建設，這建設就要成了不可能的事，但是一談到固有文化，一般人往往即拘繩於宋明理學的儒家思想，實則宋明理學的思想，實不足以代表固有文化思想的；我以為應該在各時代找出中國固有文化的代表，歸納之，可有六個特點：

I. 周秦子學

我想，中國文化的黃金時代，即是周秦的諸子，在中國學術史上大放萬丈光芒，異彩，思想最豐富，亦最發達。所謂諸子，即孔子孟子等都包括在內。諸子之學術最有價值，當然是要佔中國文化的第一把交椅。

2. 漢唐文學

文學在廣義上說：歷史文字一類都可歸之於文學。中國的文學，當以漢唐時代的文學為最優美，因為周秦文化思想發達的結果，便產生出漢唐兩代優美的文學。故要講中國的文學，其特點宜在漢唐二個時期。

3. 魏晉玄學

講到玄學的特色，便要推魏晉時代。在這時代，老，莊，易經的學術思想最發達，造成了那時代的思潮；故其在中國文化中，亦佔有頗重要的地位。

4. 隋唐佛教

佛學在中國，自漢至今，已有一千八九百年的歷史，而其最發達的中國佛學黃金時代，便是隋唐的佛學，在中國文化史上曾放過特別的光彩，故中國文化的第四特點，應要數到唐的佛學。

5. 漢清經學

考察經學的發生，始於漢代，由漢武帝尊尚儒家而罷斥百家的思想，便成立了經學。經學到了清朝，因研究者繼起，頗有發揮，此時代實可說是集經學之大成。故漢清的經學，也是中國文化中的一種特點。

6. 宋明理學

建設現代中國佛教談

宋明理學，亦是中國文化學術中一種有特殊意義的學術，看起來，是儒佛或儒佛道思想的結晶品。但亦有把中國向來的文化的小萎弱了的地方，自宋明理學昌盛後，中國的文化漸漸地失去生氣了。其實這只是一儒家思想的一部份參加佛道的片段思想，以為魏晉此一文化的因緣，故知宋明理學不過是中國文化中的一部份，是不足以代表中國整個文化的文化的全體的。

根據以上周易子學，漢唐文學，魏晉玄學，隋唐佛學，漢清儒學，宋明理學的六個特點，把官研究得融會貫通起來，方能觀察到整個的中國固有文化；故所謂中國文化的文化觀，便是舉六個特點，檢視中國固有文化之全體，若要發揚固有文化，應該注意這六個特點，否則所謂固有文化，就未免遺漏不完全了。那末，佛教既是六個特點中的一個特點，當然可算中國固有文化中的一種。

二、隋唐佛學概觀

I. 隋代集前期之成

佛教在東漢明帝時代，已傳中國，至晉代已經五六百年，唐後直至明清又有千餘年的歷史，那末為什麼丟棄別的時代不談，專談隋唐時代的佛學呢？這因為佛學自被中國吸收過來，至隋唐時代，始完成演化了變為中國的佛學時代，故講中國佛學，必推隋唐，隋唐時代是佛學大成的時期。佛學在中國有許多的宗派，都在此時發生並長成的，如

成寶宗，三論宗，涅槃宗，地論宗，攝論宗，俱舍宗，都到隋時都成立，尤其是地論宗的隋慧遠法師著了一部大乘義章，把隋代以前的佛學思想，融會貫通起來，成了佛學思想的結晶，是自隋前幾百年來佛學思想之大成。

還有天台宗的智者大師，學術著述亦很豐富，關於理論有法華玄義，關於修持有摩訶止觀，而且還以五時八教，判釋佛說的一代教法，把佛教作有系統的整理與分配，如着三論宗吉藏大師，也是這時期為佛學思想大成的一位大德。

2. 唐代全本期之盛

佛學自經過六朝後流傳至唐，實是全然大盛的時期。唐初有玄奘法師，精進法相唯識，留學印度十七年。他自印度歸國後，即從事翻譯出許多梵文的經典。稍後，又有金剛智，善無畏，不空等三藏，來中國譯傳密宗的經典。因此，在中國除隋代成立的宗派以外，又成立唯識，華嚴，密，各宗。還有禪宗，向來只有一二人授受相傳，此時因六祖的宗徒興起，亦風靡一時，普偏弘麻成爲簇新的一種宗派。而律宗淨土宗之完全成立，亦待於唐之道宣善導，學說與實行兩方面乃都得其充分的發展。故佛教到了唐朝，大小乘十四宗的盛弘，如千岩競秀，萬壑爭妍，實是全佛學界之洋洋大觀。由此，欲知中國佛學，非研究隋唐佛學，不足以見中國佛學的全體，亦猶研究中國文化必注重那六個特點一樣。

3. 隋唐以前之未完滿

隋唐以降雖有佛學，俱未完滿，不但隋以前未完備，即唐以前亦未完備，須至隋代的佛學方算完成；故欲佛學之全豹，非研究隋唐佛學不可。

4. 隋唐以後之已缺憾

隋唐佛教雖很興盛，但是到了唐末武宗時代，因武宗惑于道教，大施毀滅僧的摧殘，雖然爲時甚短，武宗死後佛教依然重新復興，而已受了很大的影響和打擊，以前全盛的佛教自受打擊以後，有些宗派便不能復興，同時因五代之亂，這些不能復興的宗派，更而因此應運不彰不傳於世了。但這裏還有留爲後來的宗派復興的一線曙光的，便是禪宗在當時已很興盛；因禪宗不立文字，不拘形式，直指人心，見性成佛，少受當時破壞的影響，依然得其所哉的自由流行，故後來俱舍三論密宗等宗派雖不復行，至宋初天台賢首等，又有復興的趨勢，都是依附禪宗的力量。

由上所說，知道唐後的佛學因各宗的隱沒和失傳，已偏破殘缺，故欲嚴格切實地瞭解中國佛學，便非講隋唐佛學不爲功；因其不但集前期之成，而實至本期乃發揚圓滿；自此以後，佛教便沒有再比以前發展的時機，即如爲宋明理學源泉的禪宗，不但於佛學無何進展，反而把隋唐佛學那種健全活潑的精神消失了。由此在劄記文化的六個特點中，特提出完滿不缺的隋唐佛學。

三、隋唐佛學與中國文化之關係

1. 思想

就於思想方面說，中國人受佛學思想的影響，實在很多；舉要言之，隋唐以來中國人所受佛學的影響，以「空」和「因果」二種思想為特甚。此因隋唐以前的佛學，大概偏於譯空，由此空的思想流入為上流社會知識階級的思想，故有許多知識份子，就認定佛學是清淨寂滅的；但在有益方面說，中國人向來把現實的人世看得太寶貴，太重要，遇到窮困迫切之時，便無法解決心境上的煩憂，而由佛法這空的思想，便使心境在窮困迫切中轉趨於安定，想得到超脫的解放；故佛學之空的思想給中國人的利益實在很深刻。

至於佛學的因果，是證明萬法從因至果，皆有一定秩序，其則善因招感善果，惡因招感惡果；或過去的因招現在的果，現在的因招未來的果；或現在的因招現在的果，都是善惡分明，毫釐不爽的。此種思想，不但影響於上流社會的知識階級，尤其影響於普禍的一般社會的心意中。故知隋唐以來，中國人受佛學影響最深的，除了空，還有因果。

2. 文藝

隋唐以前，譯經中的名詞，尙多借用中國固有的名詞；及至隋唐，在佛典中所有翻

名詞的繙譯，便很豐富，普遍而通俗，幾乎成了一般人作文賦詩的新材料，故隋唐時代的文章詩歌，頗有佛學的成分在裏面。同時關於音樂、繪畫、建築物，造像、雕刻等美術，亦非常之多，如現在大同、雲崗等石佛雕刻得非常精巧，都是中國隋代繪藝術的模型，故知佛教存中國，對文藝上亦有很大的貢獻。

3. 政治

佛學影響於政治，亦有相當的功績，如山上文所說的空思想，使上流社會一般有才華有意氣的人物，都能安分自潔，不逸於軌道，同時還能坦白真率，樸實誠摯，沒有虛偽的驕氣，在和平中過其不治而安的生活。宋大儒有一次看見幾位禪師的像貌，便很感慨的說：「若沒有佛教的禪宗，這類人恐怕都是和國家治亂有關的魁首」。真所謂「佛門出俊傑，人海失蛟龍」了。然能造成這些人，使他的心境很真率，很坦白，很安定，自然是由於空的思想的力量所致了。

在政治上還有一種有關係的思想，就是因果。歷朝的政治在施行方法上，往往採取圓融鈍粗相，僥倖為「神道設教」，使人民有所顧忌，不敢妄為，足以補助政治法律之不足。

4. 風化

佛學自隋唐發達以後，不但上流社會受其影響，即中下社會所受的影響亦非常普遍。

而深刻，如禍說的空和因果等思想，都已成了民間普遍的風俗。有許多人因環境的關係，不能生活於社會，這時便感覺到尚有佛教為他作安身立命之處；或有對於人生問題不能解決，苦惱至萬不得已時，便來歸投於佛教；佛教雖然作了這些人逃避處，但也因此救活了他們的生命；不然，他們祇有如現代青年的自殺而已！

中國人的本性，最看重現實，亦向深尋思，故往往藉佛教來求長壽，求福報，或慎終追遠等等，而佛教至今還盛行的延生度亡法事，這也成了民間普遍的風俗。

四、隋唐佛學在中國文化之位置

至於佛教在中國文化中的地位，在中國文化的六個特點中，已說明隋唐佛學至少要佔中國文化中六個之一的特點；但此說猶未盡至，我覺得談中國的文化，唯有周秦諸子說與隋唐佛學相比，其他的四個特點，皆不能與隋唐佛學相颉颃的。由此可知六朝隋唐以來，中國的固有文化，是由儒佛思想和合而成的文化，而其淵源則在周秦時代的諸子學和隋唐的佛學。其他如玄學，經學，理學，不過從諸子學中或子學佛學中各發揮其一部份，以另成為中國一種文化而已。至於漢唐的文學，由秦代統一以前的列國文字乃表現出漢代文學，至唐代則因漢晉六朝來受了佛學的影響，更加光彩煥發，故成為二代最優美的文學，而其淵源亦由周秦子學，以及隋唐佛學糅合而成的。

由此，可知中國文化的精華，實在周秦諸子與隋唐佛學。則隋唐佛學在中國文化中

的地位，自然是一望可知；那末，今後講中國固有文化的人，就不能不注意隋唐的佛學。

三 佛教與現代中國

一、國際形勢

1、民治衰落與統制政治盛行

民主政治理會一度盛行於歐美亞各國，尤其是歐戰以前的數十年，可以說是民主政治的發行時期。民治政制也可以說是議會政治，由人民選舉出議員所組成的議會，產生各種的政治機關出來。但是到了歐戰以後民主政治的勢力便漸漸趨於衰落。因當時經過大革命的蘇俄興起，——以社會主義征服資本主義，打倒有產階級，實行無產階級專政，把全國所有的一切加以統制，求其政治上的統一，故其政治即為統制政治，——給民治的各國一大打擊，統制政治的伸張，民治因此便漸形衰落了，繼蘇俄而起的統制政治，即是意大利的法西斯帝政。其與蘇俄不同者，蘇俄是革命的，從破壞以求建設；而意大利是非革命的，維持及聯合各階級以求其國家社會的興盛，把國內政治宗教經濟文化各方面都統制起來，而實現其主義。此後，影響所及，更有革命成功的土耳其等，而中國亦由民選議員政治，一變而為統制的國社黨政治，結果皆著顯効。近年英法美諸國，

因在經濟恐慌的不景氣現狀之下，名義上雖還不會改變其民治，而實質上亦皆已傾向於帝國政治了，故現在的國際，實在是由民治衰落，而到統制政治盛行的時候。

2. 兩極端政制之對抗

在統制政治盛行的普遍情形之下，而有兩種各趨於極端的政治對抗着，其一是蘇俄先經無產階級的革命，把政權取得，而實現其共產主義，其一是由意大利的法西斯帝主義，而到德國的國社主義，他們的態度，是極端反對無產階級革命的共產黨，而以國家民族為號召，謀各階級的改善，以求發達興盛。由此兩種各趨於極端的政制尖銳化，便免不了對峙的抗鬥，在西方站在最前線的是德國，在東方最顯明的是日本，皆與蘇俄對抗，由此可知在各種政象紛亂的趨勢中，同時又有兩極端政制的對抗着。

3. 小民族與帝國主義之對抗

帝國主義是以侵略弱小民族為目的，如現在東非有意大利對阿比西尼亞之遠征，是帝國主義侵略弱小民族最露骨的表現。帝國主義，亦可名之為霸道主義，乃是以其武力，威嚇牠種種方式，侵略弱小民族的，但「低矮無如溪澗水，到了不平地上也高聲」，弱小民族，被壓迫至萬不得已時，亦會不顧一切的奮鬥，起而力爭，如現在的阿比西尼亞是最著明的。又如印度甘地之眾自治，亦是帝國主義侵略壓迫的反響，給帝國主義一個警告。我們中國的孫中山先生，因中國在列強的帝國主義勢力包圍之中，已淪於次殖民

屬地或半殖民地地位的狀態，故提倡三民主義，喚起民族精神，「聯絡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也是弱小民族，反抗列強帝國的一種表示。

4. 列強大戰爭之迫切

現在世界上，各強國與強國之間，或因政制懸殊；或因利害衝突；或欲報復世仇；或欲爭求獨霸，不論那種原因，其形勢已趨於極尖銳化的時候，隨時即可發生種種互相矛盾的鬥爭。故現在的世界戰雲密布，醞釀着的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有暴發的可能。有人在預言著，「現在是世界大戰的前夕」。這是把戰爭迫切形容得無以復加了。實在的，我們試一觀現在國際的形勢，列強與列強間之大戰爭，或是迫切到有一觸即發的可能了。

二、時代趨向

1. 科學及機器之被惡用

時代的趨向，是指由現在到於將來的趨向而言，現代文明的代表，即是科學。科學發明，人類能引用機械的力量，去抗制自然界的一切，以很少的氣力，可獲很大的效果，故從前人力所做不到的事情，現在都可以做得到了。如飛機，汽車，電燈等之發明與製造，人類的生活皆賴以利用之；但科學機器的供人使用，其便利於人類，本無善惡，而人類的善使用之即善，不善使用之即不善，譬如一枝自來水筆，在善使用者的手裏，

他能寫出一等優美的道德文章，顯露濟世，著落在不善使用的人的手裏，就會橫逞霸道，許多謠諑不經確證誇張的文字，以報一切惡事的禍端。又如一管手槍，善用者願以衛身保民，不善用者，便命去劫掠人物，製造種種的惡業。由此觀之，現代的科學機器，於人類全體何無益可言，只是少數人藉之滿足個己的慾望，發展個己的野心，去破壞多數人的精神上與物質上的利益而已！

人類的本身未進步以前，沒有更精妙的科學機器發明，終是或多益少的被惡化惡用了。

2. 近代文明之來路

近代文明的本質，一言以蔽之，可以說是求「個人自由的發展」，從這個人自由發展的原動力上，去剝用自然，發明了科學，便有近代文明的誕生；但由各人自由思想發展的結果，便造成個人與個人間階級躍超的對峙。而所謂強國皆是從侵略變輕其他的國族，以增加自己國族的利益而來。因此近代文明發達的始基，造成階級與階級鬥爭，國族與國族鬥爭，人類間發生種種互相矛盾的鬥爭；同時也正顯示出近代的文明，已走到了局促相研的末路！

3. 人生道德之需要

古上而二重現在的情形，以察其到將來的趨向上，則人生道德之需要，誠是急不容

般的事。因自然界的一切，人類科學發明，已有力量去抗制利用，而人與人和國與國之間的種種惡鬥，則尚無對付救治之方法。然所以有種種之鬥爭的惡濁的現象，就因人類沒有完整的道德，和科學機器並駕齊驅的邁進。假若人生有了良好的道德，與科學一齊進步；然後人類去利用科學機器，那是多麼美善的事！故人生道德之需要，在現在亟將來，必成為時代趨向最重要的一種。

4. 世界和平的渴望

自從近代文明發生，以至於使人類走到近代文明之末路的情況之下，一般先聲之士皆感人類長此以往，將由戰爭趨於滅亡！爲欲消滅戰爭，爲欲使人類將來趨向於幸福光明之道，故現在已在大聲疾呼着「世界和平」；或以消滅戰爭而求和平；或由改善人類思想行爲而求和平，勢必鞠躬盡瘁，使將來的世界，達到永久的和平而後已，故世界和平的渴望，亦成為時代趨向的要素。

三、我國現況

1. 中國文化之萎縮

前來已約略講明國際形勢的與時代趨向，現在且就我國之現狀而言：

我國本是地大物博，文化發達最早有悠久歷史的民族；但自漢唐以降，經過五代入宋一代之後，便把中國那種壯健闊大的民族文化，漸形萎縮削弱，那便是宋代後的理學

，把中國固有的健全雄闊的文化，變成了衰弱，喪失了中華民族生長的精神！故此後的中國文化，便再也不能恢復到漢唐時代的興盛。有人以為宋代後的理學，是合中國印度文化的結晶，在中國文化領域中，佔有很重要的地位；但我以為中國自經宋代理學的一種拘蔽，中國的文化便沒有再興盛發展的力量！由此就使中國文化一蹶不振的萎削了！

2. 近代文明之落後

中國文化既為宋學所萎削，本身不能發揚，致雖與近代文明接觸，已有近百年的歷史，亦無力吸收近代文明的精華，而建立起簇新的中國文化。故中國文化的各方面，在近代文明之中，在在落伍，此實為我國文化的現狀。

3. 政教崩潰與災難嚴重

因為固有文化的萎削，與現代文明的落伍二重原因，中國在近六七十年來，本身既不足以自強；同時對於外來的文化的侵入，又患了排除不得消化不得的痛症，不能溶化與排洩。因此文化失了重心，思想界起了紊亂的變化，向來賴以維持人民社會與國家的大經大法政教，皆趨於崩潰的狀態；國力既日形衰弱，人禍天災便紛至沓來，國難愈弄愈嚴重了！

4. 民主主義革命之未完成

在國難嚴重的初期，先知先覺的人，認為中國不速謀改革振興，不能生存於將來，

故有孫中山先生挺身而出。提倡「三民主義」，唱國民革命，以求復興中國。三民主義的理想，是要把中國固有的文化，發揚出來；同時也需要吸收外來文化的精華，把中國造成最進步的國家。但因中國多年來各方面情形太頹靡衰弱了，一時實在難以改造過來。故自唱革命以來，欲從破壞而到於建設，至今猶踟躕於軍政調政時期，未獲完成憲政，而所得的實効，猶未能實現三民主義理想的百分之一二，故三民主義的理想，直到現在，依然未能實現。

四、佛教救國

上從發揚佛學以昌明中國文化

在前面已說過中國文化，至宋代以後即失了那種健全雄大的精神，元氣大傷。影響普及，致有積弱的國難，雖有「三民主義」應運而出，力求復興中國而不獲。其代新者既擬除固有積弊，而復舊者仍陷宋代後拘執。唯佛學在中國以隋唐爲最興盛之時期，中國文化政治社會，各方面皆受其很深的影響；而自宋明理學出現後，佛教便無隋唐時代欣欣向榮的那種生氣了。然現在研究佛學的人，莫不推崇隋唐時代的佛學，故近今復興起來的佛學，也爲隋唐之佛學，若能因重光隋唐時代那種優美的佛教文化的關係，把中國本以前那種民族文化的精神恢復發揚起來，則久在衰頹中之中華民族，亦重可自信自新自強自立。故從發揚佛學以昌明中國固有文化的新風精神，則中國民族乃真正從根本

就到了舊約現在時代的新趨勢上，佛教文化，更可以把近代文明推到末路後，開闢出新章
未來的可能呢？

三、適應時代趨向以改造人類思想

佛教何以能適應時代趨向，以改人類的思想呢？所謂改造人類思想，即在人類道德的需要。近代歐美文明發達，人類或我制物的思想風靡一時，發展自己，征服其他，實是長成歐美近代文明的原動力。唯明佛法可以轉移此種獨利己的思想，因佛法的原理，洞門一切的事物，皆賴衆多交互的因緣，共同成立，共同維持。若損害其他賴以互相資助而成立的條件，以求發展自己孤零的個體以單獨生存，那一定是緣木求魚，妙沙戒旨內事。故我們生存一個社會中，應該社會以至整個國族的利益。以利他（即社會以及國家）為前提，把發縱自我制滅，他思想，改為貢獻服務其他思想。知誰利他可成就利，大家協力同心，什麼困難的問題，嚴重的國難，都可以不成問題，甚至沒有患難了。

3. 改正人類行爲以轉善國際形勢

既依中國的固有道德文化，把人類不道德的思想改成道德的思想，奉此思想，去啟
一切社會事務，則其所表於行為上的動作，不肖就是美善的了。人類的行為，由此得其
力便為門面的意義。奉菩大慈大悲的心，去慾一切利他的

方便行。此種行為，若具體的表現於個人，於家庭，於社會，於民族，於國際，則此世界就可造成一個光明清潔的道場。故能改正人類的行為，便必然的可轉善國際的形勢。

二、造成大同世界以安定中華民國

應用佛學的原理，和中國固有的道德文化，改善人類的思想，轉善國際的形勢。由講信修睦而得到共存共榮，則與中國古書中所謂『大同世界』的那種理想，便可實現於將來了。若由此造成了太同世界，同時也正是安立了中華民國，這與孫中山先生『建立民國以進大同』的程序，雖顛倒一下，——若依佛教原理來造成人類道德思想行為的確可先從改善國際形勢，促或世界和平，以之使中國得以安然建立。——可說為『以進大同，以建民國』了。此為佛學與三民主義互相為用之處。而佛教與中國之意義，也可就此說明了。

四 佛教之教法

，從源流上明

這起從佛教最初的發源，到後來千派萬流的流傳上，提出一個綱要來觀察全部的佛教。佛教的發源是由降生於印度的釋迦牟尼世尊，所以在這裏，我們第一個觀念，就是要認清全部的佛法，都出於釋尊一代中所應化施設的教法；雖然由後世的學者將它發揮

光大，而推其根源，則基礎於釋尊一代中所開示，不同普通一般研究歷史者的觀念，或以爲後世學者所新創。我們真正信佛法的人，須首先在這點上認清楚，才曉得後世所流傳的佛法，皆是以釋尊一代所示的教法爲根源。有了這根源，後世學者依著時代潮流的特殊機緣，就能把他這部份那部份的傳播到四方而發揮光大，而其根源總不外釋尊現身說法的施教。這樣，知道佛法的流傳，都是從佛陀親證的法界性相中流露出來的佛才能獲得佛法的「心印」。

說到流傳，首先就想到佛滅度後阿難和迦葉尊者等結集法藏的關係。但不完全由於他們，先時同時或後時更有其他的弟子們，共同結集，或各成記錄，不過在佛滅後首先傳的以阿難迦葉的爲主要而已，在佛成佛後五六年間，即有律條的制定，至十二年間，已有完成的戒本，爲當時各處的僧團所共遵行，而在廣律上亦有說佛世時代，已有比丘或長者王夫人等，讀誦佛說的經典，所以佛法是在佛世時，已有記錄流傳下來，故佛典不特佛滅後流傳，即佛世時亦已流傳。這樣，我們對於後世佛法，各派流傳的思想，應當了知皆出於佛在世，或佛滅後，各成集錄的流傳，因爲除了阿難迦葉的結集外，尚有其他許多的弟子們，結集、記錄、流傳於後世，而各別的逐漸發揚光大，所以溯其根源，全在佛陀一代的施設。

佛教各部份所以別之別在後世發揚光大而發達，原因之一是由當時主持佛教的人的

一半是由順着時代的潮流，適應社會機會，所以將禪某一部份，成為特殊的發展，時而在適得其反的時地，這一部份佛法，必趨於衰落的現象。而由當時其他主持佛教的中國人物的努力，所至又能使佛法之另一部份發揚光大，雖此清淨空瞭解，復可想知世界性，從古至今的佛教情形矣。

釋尊降生於印度，故佛法首先傳於印度，現在把印度佛教的歷史，分成三個時期說

第一小乘與盛時期 在傳持佛教的正統而主持佛教的中堅人物，是阿難迦葉薩波離他陀，因此流傳的佛教，亦以他們結緣的法燈為中心。大概在佛滅度第一百零到六百年前，為印度佛教史上的第一個時期。所以這時期中所傳的教法，是以聲聞乘為中心的，至其法顯然辨別的三乘，其法雖以聲聞乘為中心，而大乘的佛法，亦不能說全無為有，不過，因這時期中聲聞教法，特別光大發展，大乘佛法伏於其中，隱沒而不彰顯了，因為當時都以聲聞人的眼光，去觀察大乘佛法。所以大乘佛法而自然舉微而難以顯彰者，是為印度佛教史上，第一個弘揚三乘其法的時期。

第二 大乘與盛時期 在佛滅度後第六百年到一千一百年間，為第二時期的佛教，在第一時期，漸次因諸部中意見分歧，經了許多的決裂，致使整個正統，傳持佛教的威權，漸形破壞，並以當時的佛教已漸漸地傳播到外國，而衆人對思想亦漸進於複

離了，恰有馬鳴菩薩等，應運而生，作佛本行譜等，竭力提倡大乘佛法。弘揚樞承而興起，乃至提婆無著世親等，接踵而出，闡揚大乘教義。遂使後來隱沒不彰的大乘佛法，譬如雨後的春枝發揚茂盛而開出燦爛絢目的花朵了。但在這時期中，聲聞乘的教法上並非就斷絕了流傳，不過因大乘性相的教義，特別發展弘揚，發揮光大，小乘教義，則屬於其中流傳，正和第一期佛法成了兩反比例。但在龍樹時代還是對破小乘而顯揚大乘；對於無著時代便由大乘提揚小乘了。這為印度佛教史上第二個大乘宏盛的時期。

第三密咒與盛時期：這從千二百年以迄的時代，當時大乘佛教的教理上已成了一個精深而嚴密；同時在道俗教化上，已能普遍於民間，而一般聰明的人們，由崇信而要求實行。佛法既然普偏氏衆，又重於實踐修持的要求，於是就有一龍智菩薩，出來弘揚真言陀羅尼的密法，遂致密法流行發達極隆盛於一時了。但在這時期中，亦非大乘教法就斷絕了流傳，不過以陀羅尼真言密法特別發達弘盛，併餘大乘教法，都依附其中流行。而小乘教法已幾於湮沒，這時佛法雖普偏流行，而不重於教理，但偏於密咒而傳持，誠同民俗的風習，遂令婆羅門教乘之興而榮盛，到佛法反漸衰落，乃至後來的印度佛教，竟趨於頽敗而幾乎絕響為止，是為印度佛教史上第三期佛法的狀況。

上面所說三個時期，為印度佛教流傳的全部情形，佛教所以能在某一時代弘揚傳播，了上面會說，靠着佛教中特殊的串鑒分子，適着時代的特殊機緣，所以得到特殊的發展。

可是現在印度的佛法，已處於絕響的境地，沒有純正的佛教可言了；雖然佛教在印度三個時期中特殊發展的部份，曾經分別流布於各處，成為現存於世界上的佛教。

現在世界上流行的佛教，可分為三大系統：

第一系是以錫蘭為中心，由錫蘭而流傳於緬甸、暹羅，及以前的馬來半島等處。

第二系是以中國為中心，由中國而流傳於高麗、日本、安南等處。

第三系是以西藏為中心，西藏亦屬中國範圍，現在所謂『五族共和』，西藏是其一焉；雖然其語言文字風尚習慣等等，皆迥異於中國，故另成爲一系。由西藏而流傳於蒙古與西北東北及尼泊爾等處。

但這現存世界上所流傳的三大系佛教，與印度三時期的佛教，是有密切的關係。錫蘭系所傳的佛教，是印度第一時期流傳的佛教，以其在阿育王的時候，已開始傳入。且其保持僧衆團體、律儀等等，儼如佛世或離佛不遠時代的僧衆律儀一樣。而在教義方面，則亦以『三乘共法』的阿含經等爲範圍，故由錫蘭爲根據地，而傳於緬甸暹羅等處的教法，我們可以確定他是印度第一期流行的佛教。現在再來觀察中國所流行的佛法，舊傳謂於佛滅後二千年間傳來，現在依錫蘭的佛史，應把佛生年代減近在四百年頃，那末中國所流傳的佛教，即是佛滅六百年後，印度第二期流行的佛教，因爲第二期所盛弘的是大乘教法，雖然三乘共教亦附帶傳來，而確以大乘佛教爲主，在唐明元後，印度第

三地的真言密法亦有傳來，但未極其備。故中國終以印度第二期佛教為主要。所以現在世界上所傳流的純正大乘佛教，還是在於中國。

現在西藏所流行的佛教，是印度第三期所傳的佛教，所以要研究印度第三期佛教的真相，可考之現在西藏佛教的流傳，好如觀察第一期佛教須研究錫蘭，和第二期佛教須研究中國一樣。西藏佛教是以陀羅尼密法為主要的，於大乘性相教義，雖亦重研究，而終以真言密法為所趨，故印度第三期，特別發揮的佛教，正是在西藏，即如由中國傳日本的真言密法，亦不及其完全。

但此三系，相互比較起來，西藏比較於中國，亦有所缺，關於印度第一期，以「三乘共法」為中心的經、律、論，在中國不在少數，而西藏則無阿含經等，律藏亦少，而中國則較完備，所以印度第一期佛教，中國比較西藏多。雖然，在中國亦有缺陷，如中國在戒律的儀式上，除了毘戒時疊花一現外，便不可多見；而錫蘭則依然照律制在實行，所以印度第一期佛教，在中國亦覺不全。

現在因為全世界海陸交通的便利，所以佛教也就漸漸地普遍到歐美各國：錫蘭派，則由英國先流到歐洲而美洲；中國派，則由日本先流到美洲而歐洲；西藏派，因近於印度，則由英屬印度流傳到歐洲而美洲。於是就使整個的佛法，如遠山的寒煙，重重綿延，流布於全球。不然其根源則仍在於印度的三時廟。這樣去觀察世界上整個的佛教，先歸

納爲錫蘭中國西藏三大系的佛教，再溯到印度三時期的佛教，更追溯到佛教時代的教部，就可以得到全部佛教整個的綱要。研究的志者對於全部佛教能作如是觀察，就可得着一個系統的思想和觀念，如網在綱，有條不紊了。

二、從教理上明

我們想了解全部佛教的教義，而得其整網的思想和觀念，那須要從佛陀一代教法的流傳中，尋找出一綱領來作分析的觀察。但自古奉分判教法，有半滿身滿等勢的不同，而就全部教法的能詮典籍上，經論等上，向來是分判都得論三藏來收攝的；但亦有非三藏所能歸納者，故在三藏外，又加一雜藏來歸納，而且又有於雜藏後，又加一禁咒藏的。但我們若於全部教法深切地加以研究，覺得除三藏外，確有加一雜藏的需要，因為在三藏所不能包容的一切，都可攝入於雜藏中。至於禁咒藏，則是由於印度第三期真言密塔特別發達時而分編的。但此無分編的必需。比如中國的禪宗，在唐後極爲弘盛發達，而禪宗雖所謂教外別傳，不立文字，但各祖的語錄極多，且體裁特殊，若禁咒另編，藏則禪宗亦處另編，語錄藏之另編既無，故禁咒之另編亦無何等需要。這樣來觀察全部教典，庶以編成經律論雜四藏爲適當。現在佛法的分編，如頻伽藏等，都另有藏密密部的編輯。但以依四藏的格式編輯爲較適宜而妥當，故今後仍應編爲四藏。雖然，這不過依據真言上而分割，倘從內容教義上來分析，則雖編四藏，亦似於義理不知其緒。

。在教義上，依我個人的研究觀察，古來種種的分判，終是不大準允，空洞，過到：我以爲全部佛法在教義上，應作三分配：一、五乘共法。二、三乘共法。三、大乘不共法。這在我的佛學概論上，早有舉要的說明，現在再來提說：——

一、「五乘共法」——由上觀察，知道一切教法，都爲佛陀所說，而佛陀是一個修大行得大果報證宇宙諸法的真相者，故所有五乘，三乘，大乘，一切的教法，皆從其目證法界中流露出來，皆是有不可思議的深意存在，決非一般的常人所能度量拘限的。如佛陀所說五乘中的人天乘法，依一般人的思想觀之，總以爲本是世間教法，其實何嘗如此！如佛在鹿苑以前，所說的提謂經，雖被歸人天乘法，而其經中亦有說以聲聞緣覺提心毒，故繫入天乘法，而亦通於出世三乘，或無上大乘法，且依以輪轉增上，情迷達大乘，所以佛所說的人天乘法，是不能固定其是世間教法的，只可稱他爲「五乘共法」。因爲這些教法，皆是明衆緣所生法，顯正因果而破邪因果，可通於聖凡法界的。這樣，對於佛陀流傳下來的全部教法，第一部份都可攝入於「五乘共法」中，而研究的學者們，亦可依着順序的步驟以研究五乘共法爲入手，再腳踏實地一步一步的進入，便可得着全部教法的綱要。

二、「三乘共法」——此爲出世三乘，即聲聞緣覺菩薩三乘法，即在超越三界的苦樂，而得出世的滅道。上說名「三乘共法」，所謂共法者，因謂三乘雖有區別，而附三

界煩惱生死以證無生阿羅漢果，則皆同，即如佛十號中有所謂「多陀阿彌陀阿羅訶」的阿羅訶，亦即阿羅漢也。故凡了脫三界生死諸苦，而達到出世無生果位者，皆可名爲三乘共法，故亦不能說唯是小乘，何況聲聞緣覺，皆可進入於大乘呢？故對於全部教法，第二部俗應判爲三乘共法。

三、**大乘不共法**：此爲佛菩薩**大乘不共教法**，凡一切乘的教法，都可統歸於其中，現分兩種來說：

（一）**大乘性相**：此爲大乘法不共之境，關於大乘性相的教義，如般若等，是多明大乘諸法法性的，如楞伽深密等，是多明大乘諸法法相的。但是這所明的大乘諸法性相，頗不同小乘共法或三乘共法所明的教法。因爲大乘所明的性相，即爲佛陀所自證的境界，決非聲聞等所能了解測度，所謂「唯佛與佛乃能究竟」，故獨名大乘不共法。

（二）**大乘行果**：此明大乘不共法的行果，關於大乘所修證的行果，如華嚴經所明重重菩薩行位，多是明大乘所修的行門；又如涅槃真言淨土等，所明都是明大乘果的證用。此亦決非聲聞等所能望其項背，故名大乘不共法。所以全部教法第三部份，皆可編爲大乘不共法。

這樣，觀察全部佛教教法，把可別爲經律論的歸納於三藏中，不可區別的，都歸納於雜藏中。雜藏又依教義爲平允適宜妥當而遇到的分配，就是有若干的部份歸屬於第一

五乘教法中，有若干部份編歸於第三乘共法中，有若干部份編於第三大乘不共法中。如是以此三法去貫攝四藏，亦以四藏來分配三法，那實在是很周妥的。同時亦極適合於開闢兩種序。

三、從行果上明

一、修行：教海浩瀚，行固無涯，故知佛教修行之法門無量。雖然，現在約四類行門舉說，可以總攝一切行門。

1. 律儀：律儀爲學佛之行業規範，最爲重要，但若專依律儀爲行門而修習，亦可達到究竟果位。始能先持別解脫戒，而後定其戒，乃至菩薩的三聚淨戒，次第而修，即可達到究竟佛果，所以律儀一方面爲一切行門應共修其學的基礎，而一方面則亦依此爲專門，而達到究竟。如佛十大弟子中，有優波離尊者，持律第一，亦是依律儀而達到究竟的好例。

2. 禪觀節上：是爲修禪定止觀行，但其範圍，亦同律儀一樣的廣闊。在佛法中修定，除以外道鬼神的邪定，其從凡夫禪而三乘未入聖位禪，已入聖位禪，乃至菩薩佛的禪，皆名修習禪定。不過因修行者的程度不等，致有淺深的差別，又平常從入手方便，則分五禪心，更如圓緣觀、數息觀等，漸近階層，如九次第定等等。又如大乘所明首楞嚴等經，而三昧，都是此禪觀行，故禪觀行，在佛法中，極爲普遍。因聖智非散心所能發，

欲證聖果，須由定力，所以修有漏，在修慧中，必有定力與之相應。如證小乘果，最低限度，亦要得到欲界定，否則，便無證聖資格。故佛教中種種的行，皆可攝歸於禪觀行。但第二律儀，是在道的實踐上言，而禪觀是從現證的實驗上說。如大乘佛教說性相空有的理境，便要如何地去實驗而得證到，故禪觀為佛法中修行的第三部分。

儀儀與禪觀二種，是佛法中修行最平正的通途，但有特別的殊勝方便行，便是真言觀淨土。

3. 真言行——是卽修種種陀羅尼行門，所謂三密相應，身密續印，口密誦咒，義密觀字，並有曼茶羅——壇——等的設施，而修習儀軌亦極嚴敬而不可違犯。此依種種法配合而成行，如以種種藥配合於一丸，而去治病一樣，同時所以修習密行，須仗阿闍黎之傳授潔頂，亦正似藥丸須由醫生爲對症施用一樣。故真言密行，爲佛法中修行的第三部分。

4. 淨土行——況常一般的人們，都以爲念佛陀生西方，便是修淨土行，其實直至部佛法來說則不然，念佛陀生西方不過爲淨土法門中的一種而已。淨土是通於諸佛及聖位菩薩的淨土，如佛言：十方淨土，隨念往生；亦通於菩薩淨土，攝受衆生，所以淨土範圍，是很廣闊而普遍，如東方有琉璃淨土，上方有香積淨土及彌勒之內院補薩淨土等等，皆是淨土，可是淨土唯大乘教法中有聲聞中無。所謂淨土攝要，是由佛菩薩舉上的功

微妙用，依大悲願力而方便攝受下位行者，使其至輪命終時，往生而不退轉。所以我們修淨土，好比欲去淨土中留學一樣，但欲留學，須先預備資格，方可進入，故修習淨土，亦然。須讀兩德寶經。且修淨土，現身亦可證得，如修淨三昧時，便可現身得入淨土中，非決定要陽命終時始有淨土可生。十方淨土，種種非一，在印度之三大寺中，大概蓋額住主迦梨子淨土，亦有資糧往生十方淨土諸，如法華經所謂「輪命終時，牙佛長等」，故知淨土法門，是包攝無量數的淨土行，不僅是念佛西方地。

修真言行，能現世發生許多功德功用，而修淨土者，則必能成就一定功德，得到簡易的安心。所以修真言能發用，修淨土能除心魔煩惱。

二、上家所說的四行：淨儀與禪觀，是助南力而助上持業。

真言集淨土，是由他力為加持，是其大別。至於其他的觀行，如一心三觀、法華觀等等，皆可收歸於禪觀中。故佛法中所有行門，皆此四行攝盡，是四行爲一切行門的大綱。

三、證果：既說修行，總談證果，但證果的類階亦無窮，現在據以證果者，祇就本宗說，「證」四級來包括。

1.信果：對於佛教發起最初的信心，即爲第一果。因無論其爲七衆中何乘弟子，必須具有信心，方稱爲佛弟子。雖這信果是從研究真理而得，而要使信果圓滿，亦非到究竟佛果立莫可。所以信果是由佛教究理而得之果，同時亦是修律儀等行所獲之果。故

凡學佛者，具足信心爲必要的條件。所謂「信爲道源功德母」，『佛法如大海，廣博方能深入』，學佛者具有真正的信心，方爲真正的佛子。

2. 戒果——此從律儀上所得之果，亦通禪觀等所得之果。如修禪觀成定共戒，修真言成密戒，皆淨土成淨戒，由修行證果而成道共戒。戒極重要，七衆弟子各有應持之戒，尤其是出家比丘最爲完具，其所以與俗人不同者，全在乎戒；其所以能住持佛教者亦在乎斯。所以僧衆特殊的性質，皆建築在律儀之上，倘能持戒，即得戒果，得了戒果，才可爲僧衆而住持佛教，弘揚佛法，爲世福田。故出家僧衆對於戒律，應當特別注意，須知教理通達而無信，則不爲佛子；卽有信而戒不完具，亦不成住持僧寶。

3. 定果——此特別是在禪觀所得之果，但亦通於律儀，真言等所共得的定果，如由戒生定而得定等。可是得具足戒，能成僧衆；而得定果，便成賢衆。僧衆和賢衆不同，賢衆是因伏惱而得定，如最低得初禪定，亦能伏了欲界煩惱，乃至得上界定，便可得入於定位中，更不消說了。故佛法中所明得定，和凡夫或外道不同，凡夫外道或入邪定得那彌那見，而佛教中得定，最低限度，亦要伏欲界煩惱。故修定得定，爲佛教中最重要之事，如菩提、加行等位中，皆是與定相應。佛法中有內凡位和外凡位，凡修定得定，皆入於內凡的賢位，與定相應。所以得定爲賢衆，僧俗皆同。

4. 慧果——此中所謂慧果，乃上來信戒，定果的果上之果，所以非普通一般人所說

的慧，而是聖位上所得的慧果；最低限度，亦要入見道，得三乘果，證入聖衆。但大乘聖果是在初地菩薩而得，乘聖果則在須陀洹果，故佛法中研究修證而得果；由信果，則得入七衆弟子之列；由戒果，則得入住持佛教的僧衆。若無戒果，即無僧衆；由定果，則有已伏煩惱的資衆；由慧果，則有斷智德成的聖衆。可是佛法究竟的目的，是在得慧果，誠為難能之事！但若為佛教徒連最低的信果都無做到，便失去了為僧衆的資格，不應當受偷，或自動退僧退俗。否則，須自勸自勉，勇猛精進才可。故為佛子最低限度，須具有信果，然後依此修習而得戒、定、慧果。所以欲今後的佛教建立起來，須以這信、戒、定、慧果為目標。然四種都能做到，固不易易，而必須信果與慧果做到，方可為世人信仰佛教的證明；即定果或慧果，雖難能完全做到，而亦要有少數做到，得到方好。因為在四果上都有人做到，纔能建今後的佛教；否則，佛教便無從建立，那是何等悲痛的事！所以既為佛教徒，應生慚愧，發足大心，勇猛精進毫無畏懼地向前去振作精神！我們試觀現在中國一般的佛教徒，非特慧、定、戒果沒有做到，即具足信果的亦如塵星頃粟，故現在的佛教，在世界上，在社會上，須要重新建立才對；倘現在再不從事建立，則佛教將來在世界上，恐怕就難以生存！雖然，若能得到聖果而有真正的建立，則佛教在將來的世界上，不患無「放大光明」的一日，同時亦能降伏一切的魔障！

五 佛教之教制

一、佛教之三寶觀

二、佛觀

依釋迦牟尼佛建立「佛」之根本觀。

舊釋迦牟尼佛確得無上獨正覺，最高無上。

毗盧遮那或大日或盧舍或金剛持等皆爲釋迦牟尼佛號衆之別名。不得謂爲牟尼以外之他佛。

他世界之阿彌陀佛藥師佛或往劫之燃燈佛等。皆由舊釋迦牟尼佛之觀而知之者，皆與釋尊平等。

佛第積三無數劫大行所圓之結果。不得與泥鰌所證爲別。第此觀之。

佛爲出世三乘聖衆中之大聖，人天尤爲凡世，不得與凡世觀乳老等混同觀之。

佛爲法界諸法（宇宙萬有）之獨正覺者。亦於數劫一切有情令獨正覺者。不得與二「神」數劫造主等及多「神」數劫的諸魔於八等迷惑者「神」混同。

二、法觀

一、初期律，皆源於佛所宣說之聲教。由僧行持次第集而成者。

佛徒結集猶說書初亦口傳頗以聽用文字寫紙書本。後則既後不口傳。以錄徒時文不刻。故亦未與大乘之經律，亦寫成先後有殊。

信超人天之聖人，必有非常之歷史，故經律所言不思議事。皆應確信爲實事，不得以凡識妄議之。

4. 諸論及撰述語錄，皆賢聖佛徒修證有得，宗依佛說而闡揚詮釋者，故今亦可憑佛說及親證而研究抉擇之者。

5. 大乘諸宗之各標其勝，在箇中其理解於一點而起觀行，建宗越待或殊，真本覺果無二。

6. 菩薩薰法與聲聞藏法，機行果皆別，然聲聞境行果亦爲菩薩所含攝。

7. 佛之教法發源於佛及聖衆之無漏智泉，故不得視其餘出於有漏凡識之教學，值於餘教學皆可或破或攝以助顯無上義。

三、僧觀

1. 勝義僧寶雖在三乘聖衆或賢聖衆，但此土之住持僧寶，必在出家五衆，尤在必芻粟。

2. 他方淨土雖或純一菩薩僧，無有在家出家之別，但此濁土則須出家菩薩乃入苾

3. 住世持教之佛徒團，應依七衆律儀而建立。在家二衆佛徒，雖非全般，亦非全俗，因比爲已進三寶之門者，異於福離三寶之凡俗，故曰近事，爲介於僧與俗之寶。

間，可稱爲『居俗近僧衆』。受三皈以上及日本之真宗僧西藏之紅教喇嘛等，皆攝屬於此。由此中修轉輪王十善行者，攝化民衆，建設新社會，利樂人世。

4. 尊敬三乘賢聖僧·彌勒菩薩等顯現天相，亦同大乘聖僧尊敬。

5. 敬崇出家住持僧衆，但最低限度，須明佛法大義。信心充足能持心勿戒前二篇者，乃認爲出家住持僧衆。

6. 不知佛法亦無信心且不持戒者，應擯出於僧衆之外，不認其爲出家住持僧衆。

7. 由具僧相僧德之僧衆建設佛教清淨幢相之新僧寶，師表人天。

二、僧教育與僧制

余在民初已着眼於僧制之整頓，而在民四曾有整理僧伽制度論之作，民六民十四至日本考察各佛教大學，及民十七十八至歐美各國考察各宗教學院或各大學神學科之後，竟深知『僧教育』在『國家教育制度』中之位置，製有國民教育基礎上之僧教育表，並易爲失教僧尼附設補習之碑，但關於今後出家與受戒應先有二義之認清。

一曰戒級不必與學級一致也。近代中國傳戒所謂三壇戒法，先沙彌戒，次比丘戒，最後菩薩戒，似乎有三個級程，其實沙彌戒與比丘戒誠有先後級程關係，而菩薩戒則七衆均得受之。在家優婆塞亦且得受之，豈有必須受比丘戒後若干年始得受之義哉？況出家受戒本以比丘戒爲完成，故受比丘戒曰受具足戒。然不受比丘戒則不能同比丘事而實

行比丘之律儀。故受沙彌戒後，到可受比丘戒年齡，若志為比丘者，又不應待五年後乃受比丘戒。至菩薩戒，則或前或後均得受之。

二曰出家年齡與高中畢業相銜接也，遵依今之學制，兒童滿足六歲後以於第七歲開始入於初小，如是經小學六年中學六年適為滿足十八歲而入十九歲之始。余意十九歲之始，即可剃度出家，入律儀院時，即『受學沙彌律儀』，一學期滿，即『正受沙彌戒』，迨第二期時即『受學比丘律儀』，四學期滿即二十歲滿足時，乃『正受比丘戒』。此既符年滿二十方得受比丘戒之佛制，復順高中畢業之年齡程度，而高中畢業生已有擇學釋業之自由，亦不違成人有自由意志，乃可信仰宗教之義也。

由此余之僧制大綱乃訂有如下之學僧制：

1. 年滿十八會畢業高中自願出家者，得剃度之。

2. 剃度後即入於學僧級，其學級分別如左：

一、律儀苑二年：——入院時『受學沙彌律儀』，第一學期中研究及實行持沙彌戒，並修習懺摩念誦歌讀等僧伽禮樂初步之訓練。至第一學期滿（此時如不願出家可以還俗）即正受沙彌戒，進入第二學期時『受學比丘律戒』，從第二學期起至第四學期止之三學期內，研究及實行持比丘戒以練習僧伽應具之禮樂，並修習關於經律論史之佛教概論。為一普通僧人必須有之知識能力。及進入普通教理院應預備之學課，（一例讀經律

論之文法及梵文等譯義文亦皆存于大英第四卷期滿（此時如不願出來仍可登船），即正受比丘戒，原預爲供修道場之舉業。十一菩薩戒或前受後受均可。惟此律儀苑之三年乃出
釋爲僧者必歷三學程。

二十六、大聖苑四年：丁巳比與大學程度相等，注重研究華文基督教論著甚多，英文以參考傳通。池旁學理學心理學社會學史地學與選修佛學造像等甚著一種，及選修梵文巴利文，锡爾文，猶可文，希臘文，尼泊爾文，高麗文，日本文，安南文，以及英法德意等各國文一垂十一年之學，可謂佛教之古裏，而學梵文等可謂佛教之新流，俱不可疎忽了！一，此由聖壽尊者，升級而入，但律儀苑畢，後可爲一通當比丘，不升入此級亦無不可。

究，耳宿苑三十六：一一此與研究苑程度相等，注重關於佛教教理為一部門之深別研究，出二部門以真善全德而自成一系統，此由普通教理苑畢業者升級而入。但普通教理苑畢業者等級教師，不升入此級亦無不可。

是爲少，壽望亦三言。平上此如注重修持之叢林，爲佛法中實際修持階程，山乃各望其潤澤所被，以資以近，修持有得之長老聖師，譯布淨土頌真言，師以則真，參學證爲體，以此傳教，豈非尊者升級而入，因專精教理，苑草茂，後可爲正布教師，不升入此境，亦無不可。此或爲吾等發多發深。此般聖事，卽應弘法利人矣，比丘率堯戒長宜此時受之。

自建後亦畢業。或普通苑畢業，或研究苑畢業。或醫學林畢業，皆得晉入職等。

級。職僧內分九級。大抵僧律僧祇畢業者。但得爲下三級之職僧。任職三十年或四十始得升入德僧。如是乃至畢業參學林者。可爲中上四級之職僧。任職二十年或三十年即得升入德僧。列表如下：

律 儀 院 等		高 等		中 等		下 等		中 等		上 等		中 等		下 等		中 等		上 等		中 等		下 等					
院 長		普 通		甲 等		布 教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教 授		院 律 儀		院 長		布 教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職 員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教 師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講 師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助 教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助 教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員 務 员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律 儀 院 等		高 等		中 等		下 等		中 等		上 等		中 等		下 等		中 等		上 等		中 等		下 等		中 等		下 下	
院 長		普 通		甲 等		布 教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教 授		院 律 儀		院 長		布 教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職 員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教 師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講 師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助 教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助 教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員 務 员		職 員		科 長		甲 等		乙 等		中 上		上 中		下 上		中 上		中 中		中 下		上 上		中 中		下 下	

教務機關	會長	科長	科員	事務員
專修雜修林	林長	科長	科員	事務員
		科長	科員	事務員
			科員	事務員
				事務員

所歸仰。4. 遇職僧時期乃入德僧級，德僧等於退閑養老，然爲參學林之指導師及爲四衆之

茲更將以上三種僧制與級層次列表以明之：

王士

(下中上級職僧二十六年)

上士

學士

學僧

(中上級職僧三十三年)

學士

學僧

博士

(上級職僧三十年)

博士

上士

學士

博士

學僧

大士

大士

大士

大士

大士

大士

德僧

僧制之整頓若能入如上所述之軌道，則全圖僅有四萬僧人，即可敷弘化矣。——內學僧一萬，德僧五千，職僧二萬五千。職僧中布教師一萬五千，律儀苑教理苑等職員五千，辦其餘慈悲文化等事者約五千。——然未走入軌道時，一方面當正本清源以限制非年滿十八有高中畢業程度及正信出家者，不得剃度；並即設律儀苑，非入律儀苑修學二年者不得給予比丘戒牒。另一方面當將全國現有僧叢調查登記後，淘汰出僧外爲設農場工廠商店醫院以收容者，一部分爲設養殘老廢所以收容者，一部分爲設普通小學中學以收容教養者。一部分其可存留在僧內者：一，戒學俱優年齡兩高之正軌德僧；二，戒學俱優學理通達之正軌職僧；三，年學相當資格符合之正軌僧。除此之外，應尚有一種戒優學劣不能入於正軌之學僧職僧內者，當設各種僧衆補習學院，其課程應富於伸縮性，可試其程度之高下，分爲補習一學期二學期以至於八學期之八等課程。其補習畢業出來者皆得轉入正軌之職僧位中。如此，則僧無廢人，而可大有裨益於國家社會之化矣。

依此整頓僧制相隨而至者，除辦『律儀苑』『教理苑』『參學林』之正軌僧教育外，同時並須舉辦各等補習僧學，此外更須舉辦普通之小學中學，及養老院殘廢所與農場工廠商店醫院以收容淘汰出僧外者。假如依此實施。應從民國二十八年，而先在四年中從事於基本之預備。例如 1. 律儀師範修養所 2. 教理苑師範修養所 3. 僧衆之登記 4. 僧產之登記等。政府如真有援助佛教會費一番力量以爲之整頓者，一當聘僧中專家以主其事；

五、佛教之法制

四〇

三當規定循序漸進之步驟，不操切亦不鬆懈，持之以恆，則十年二十年之後，庶可冀其效也。

三，在家佛教徒之組織

關於在家二衆佛教徒之組織，薦列為佛教正信會表，茲錄如下：

入會條件

一、非本國刑事犯

世界人類無論種族何民國國籍

何教教徒何等職業何黨會員爲

男爲女皆得入會但須限於下列

條件

出會條件

一、死亡喪失會籍然非出會

凡會員遇有下列條件者除獎出

會

二、自請除籍出會

三、犯本國刑事上重大罪者

四、失心病狂三年以上者

五、改志專信他教毀謗三寶破壞佛教

六、犯所持戒懺悔不改乃至不能持守

一戒得會友五人檢舉三次以上

七、偷盜僧物及本會財物值一元以上

八、者

八、邪淫殺傷苾芻苾芻尼會友一次或

一次以上者

佛教護持社綱目

一、對政府而擁護佛教

二、對社會而擁護佛教

三、對法律而擁護佛教

四、對言論而擁護佛教

正院研究佛(一)院研究佛(一)院研究佛(一)

歷別研究綱目

一、研究一乘二乘三乘之佛學

二、研究二藏三藏四藏五藏之佛學

三、研究中國本部八宗之佛學

四、研究各國各地諸乘諸藏之佛學

五、研究各國各地佛學之文字

六、研究各國各地佛學之歷史

佛教社會經濟團體

佛學與人倫道德之研究

佛學與世界將來之研究

佛學與國家政治之研究

佛學與國民禮俗之研究

佛學與中國古今各學派學術之研究

佛學與外國古今各學派學術之研究

佛學與古今各種科學之研究

佛學與古今各種宗教之研究

(二) 佛教正信會所設立小學中學大學之各學校

愛國

救急焚溺

消防水火

濟貧

賑濟饑荒

施設燈明

修造橋路

開墾荒地

傳習工藝

勤業

互助

勤業

和平

調身

博物

據上列第二表觀之，今各處佛教團體紛紛設立，名目繁多，或一地有數個佛教團體，各不相顧或反相擠，或數省無一個佛教團體，全無所知，或無所集，故遠當和合為一團體而成為一個同以真正信佛法僧爲根本之佛教正信會。向全國各地方爲普遍之設施，則前表所列種種事業之成就，殆非難事，此吾欲期其誠懇之德以請助於全國念佛三願以上之在家佛子商榷也。

假令於此更有須論及者，前列在家佛徒之組織，乃合在處二處爲一團體者，以僅據塞勇裨儀鑑別，而既稱在家，日常原各居在家者，到團體中乃因食否或五堂等之隨時聚散，故無須爲分部別居之組織，但今多有女居士組成聚居於處之場所者，男居士亦間有之，若然則有別居分組之必要，女居士之聚居處不能住男居士，男居士之聚居處不能住女居士，即請比丘或比丘尼隨時來說法授皈等，亦應以俗居華寺，居居尼寺，於此隨時瞻臨時護持爲宜，而尼寺中俗尤不應居住，以免種種弊患，近時尼寺或女居士掛牌，則每因請此丘主持法事請授經典而同住其中者，甚爲不當，而女居士舍中住二男居士，男居士舍中住二女居士，則皆有不宜也。

復次表中敬良家族一端，有須特殊留意者，即在家男女佛徒，各須努力以造就佛敎文化家庭，使其家中自父母子女以至男女職工等，普被佛教輔導，萬不墮已不尊非佛教徒

在其家內，自此再權及妻親戚眷，擴大教化，爲般應注重之在家佛化。1.勿流於枯寂而感苦悶，應富藝術圓滿之樂趣，2.應不妨礙家務職業而饒益正營生活，3.導致合理簡要之修養，使增爲華嚴妙興味。由此今有專設在家女佛教徒或男佛教徒之教育者，除以佛法養成其靜行兼具佛徒人格外，尤應教以管理家務及職業技能，俾有以處身家庭社會間也。更舉藏及鈞蘭、頌甸、日本之在家佛教徒皆已家族化，故有發揚不拔之基址，而印度之佛教昔由僅仗寺僧爲保持，故遭惡王異教而破滅，反觀其國之婆羅門教及耆那教等，皆以家族化而仍存續繁榮，此可知在家佛教應將家族佛教化之重要也。乃中國之佛教向藉俗寺爲軀幹，在家佛教亦只以仿學出家衆所行爲事，此爲佛教不能普及令家族皆佛陀化之大障礙，今後之在家佛教當知其所行處在以十善行破造新家庭新社會也。

四、佛教制度概述

佛教之有制度，由有佛徒和合傳續而生起，和合相處則有共遵之律儀，傳續相承則有流通之經像，於是佛塔法藏僧寺建立爲三寶，而建立佛教住持於世之機關。然原始蓋比丘衆，故所詳亦只有比丘律儀，比丘廣律實即僧團之組織規制；繼之有比丘尼衆，亦但爲比丘衆附庸，故除特制者外亦多遵用比丘律；至沙彌室義廢那明更爲未學成之過庭耳。歷朝演變，有仍以律儀完整之僧團住持佛教若今之鈞蘭頌甸暹羅者；有仍僧寺名而變成優游集園苑舍之日本者；有不即大小乘律不宜大小乘律而達爲佛寺僧林若今

之中國西藏者，而在中國近年新興之男女居士林等，則更多有在家佛徒集團之成立。由此觀於中國今日之佛教。

1. 在塔寺等處設立，主張舊勿新築而努力修復有關名勝形勝之原有遺蹟，務使清淨莊嚴以祀人崇敬，其荒謬雜異者則拆除掃淨，以免招致憎厭。

2. 寺院除專修淨土供西方三聖及專修密咒般若塔儀軌或普陀等名山專奉觀音等菩薩外，宜但供釋迦佛，以證其真信，而清除向來跡近夢神的陋習。

3. 俗尼寺庵宜擇要保持嚴飾，以供學僧禮僧之所需外，其餘寺庵財產以辦僧僧學長辦收淘出僧外各還俗佛徒之小學中學與廣場工廠商店醫院等，同時並即組成爲在家佛徒之佛教團。

4. 倘尼履大減其量而極力提高其質，如前僧教育與僧制中說，尤其尼衆以能減輕施少爲宜。

5. 今後各地應可多有擴滿塞遼易之組立，但除在家二衆總集合之正信會相類團體外，其作聚居修學之處者，亦應似僧寺與尼庵分部別居方安，然於此四衆之分部組織上，各地能有一由長老比丘統率領導之四衆總團體，若今佛教會之類，亦爲一必需之設立。

6. 此後當令在家佛徒愈加通俗化——如不必茹蔬等——並職業化與家塾化，使能以佛教遺德建立新家庭新社會，而令佛化普及人間。

7. 基於上述之需要，應多注意弘揚「五乘共法」之善因累法，培植八天菩薩；等而上之，由真有出離世間欲者，學修「三乘共法」；真有出世欲及大慈願者，學修大樂法；而特別提倡由五乘共法越大乘法。

8. 消化歷史上拘局各時代各方位齊起小大顯密台寶禪淨等宗派門庭之別，以盡明現代全球交通中可得行無阻之釋迦佛法，統一於釋迦之人格及其教化，淑達人生佛教。

六 結論

前述關於教制的一章，差不多連建議的方策也粗具了。而十六卷第十號上的爭錄中，美佛教的新建設，主張採取日本續鶴齋窟之所長，以改良中國舊有叢林鴻濛雖，其未盡美矣，然無以改造中國佛教之本身，則終未由兼採移植而去庶換新。美中吾所重轉成其於義之研究與宣傳及社會事業的開展，乃因其尚有各宗派之系統組織與寺僧俗化之富於入世精神，但回顧中國則各宗派有名無實，毫無系統，且營役趨勢亦更甚焉。則宗派組織之可能，若以原有林寺庵院復主戒律之嚴格，益不能有俗化之入世精神，則烏從而得采日本之所長哉？鶴齋禪師邊羅等則因只有公共之塔寺而無私有之財產，營中大人的衣食皆出每日求乞，復有全國統一之僧團組織，沿習成風，適於民俗氣氛之所宜，故能有其整齊之律儀僧侶住世。中國只有二家一家有私產之僧家族，又烏從而移邊羅方的美風。

「西藏僧之能有堅苦篤行之儕持，由其有半百年寒臥身成就之密宗信向。有轉世自在佛
極尊崇之胡都圖，有喇嘛作君作師及體強習勞慣佛崇僧的民俗；中國無其歷史風土，更
無不欲尊崇其密宗，復何能采其所長驗？

然中國佛教亦自有其所長：1.以中國原有儒道各家深遠之文化，故佛法來中國不得不
不重複密舍忍誦和顛化以出之，因此乃最富於柔和性，今日的中國尤為一切異教與學者
鳴之稱，非出以處外之密召驗和，莫由施展其教化。2.以中國民族向抱平天下之國際觀
想，而五民主義之精神亦在天下為公，綜會各方域各時代的佛學與彼其相應，薄暮鶴窮
世界性之佛學，惟中國佛教最有其可能性，而中國民族以至中國佛教最大之弱點，則在
家族社會上，中國佛教寺亦難為一個一個家庭，此為中國僧寺沒法繼興之蔽結處，若
能鑿穿此病癥，中國之佛教乃可重振，於此要使一部分為僧團公度，一部分眾佛城為
達俗達在密佛徒私處，好似混沌而陰陽判一般，重闢者不識為地而聲情者上升為天，
兼使僧團雖能秘登而管用僧國公度，改良廟度以成爲公度，或亦消除剃拂法師的子嗣
傳統一脉也。

據此而通俗的及原發的在家佛徒成爲有系統而闊大之組織，於日本佛教之是說乃能
取得全般名譽成少數之爲僧職僧德僧，遂爲只有公產無私產而組織統一的僧團，據開創
之初始創泰風，亦可彷彿實現，因是帶國民普遍之信仰及僧徒提高之極成，而首當勸善

極持儉約，亦堪培就。且專就僧內言之：單僧亦多比丘僧，規律嚴肅，可資錫鑿之律儀；職僧亦名菩薩僧，奉乘弘布，可有日本之教化；禪僧亦名長老僧，主持修學林，皆證精進，可有西藏及中國禪林之造詣。更發揮其富察和及公天下之特殊性，庶其可成中興的現代佛教建設！

然設非化家產的僧寺成公產的僧團，則終無建設的基礎。若能先禁私人制度，實行僧團公度，並皆先入律儀院修學二年，實為潤源正本之道。但非政府主管機關以政治力量執行，亦難期其成效；吾於是乃更回思三十二年教育部復內政部之咨文，冀能斟酌鑑改而實施！

三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在廣州。

此為三十四年舊作，即布之以答近人詢佛教新建設之間，但三十九年更融鑄此中要義，諸有「菩薩學處」之辦法，此則委無政府後援力，但能得一基礎，由少數幹才即可從試行實驗而為模範之範圖。

三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太虛誌於繽雲深處

敬讀院長太虛大師「建設現代中國佛教談」後感識

華嚴教學院第四屆畢業生

曾瀛生

建設現代中國佛教的課題，驟然早經院長大師所提出，正剝地指出出它危險的路。然而一直到今天都還不能達到它預期的結果，這中間至少有著下面幾種原因。

第一、佛教本身還不少有著這樣幾種人：他們不是明白張膽地舉起反對的旗幟；便是即使不反對，但也標奇立異，不用鏡子照照究竟自己像個什麼樣，祇一味的昏迷在自己所劃定的圈子裏，以爲自己也能找出復興中國佛教的路子，自己便可以作復興中國佛教的領導。這算盤打得多麼的得意呵！祇這一下子，便名利恭敬都擋截而歸了！真是看必所吞沒了腦子。這些人，盲目張膽反對的，標奇立異不合作的，他們所玩的是一些什麼勾當呢！對於前一種就是一些奇魔的老魔王們，他們的眼睛一點也不用來睜開點的看，今日的中國佛教是什麼樣子，到處的小廟廟產被提收了！僧尼被驅逐了！他們祇一味的用來觀察地方上土豪劣紳們的眼色，和婦孺老太太們的足尖，颺風沒有搔到自己有屬籍上來時，便可以闖倒門當他的土皇帝。不幸一旦括來了，這便用得著他們一向訓，好的唯一本領了，一個窮一個窮，再加上幾個作奸犯拐，和幾聲老太太長老太太短，一天的風雨就此平息了，也許還要比我們現在的漢院，不時的遇着一件事情，而不得不來

二封公文要見效得快，不是一天兩日的，他們一向在這樣的情形下游泳着，早已忘記什麼是佛教了！什麼是佛教徒應該做的事情了！他們早就認為祇有這樣的方法，才是佛教生存的唯一道路。你要另外的向他談說什麼復興佛教、整理僧伽制度的問題，他不是充耳不聞，便是半罵你胡說八道，多方地和你搗蛋，另外的那些，雖也不反對佛教須要復興，但空却是剛復自用，標奇立異，他們中間，也可分為兩派，一派是從遠處看來，像佛教傳入中國，不管是最初的漢晉滋長期，隋唐的極盛期，或許是隋唐以後的唐宋期，中間固裏少不了有幾個時候，譬如三武一宗之難，佛教本身，無論是寺廟、僧衆，或是佛籍等，都招到過不少的毀壞和凌夷，但是這種時間，究竟祇是一時的，無經極短的，大體說來，大多數時間，它都能普遍地得到上至帝王士大夫階級，下至庶民百姓的崇敬與歡迎，歷史上罕少光輝的記載，尤蟲隋唐之間更是如此，不僅一些有行持有德識的大德高僧們，深深地得著他們的信仰，供奉，把自己皈依在他們的脚下（非梁武帝），還把自己的兒子也送去了家（如裴休送子）；就是那殷的寺廟也得到保護，出家僧可以到處受人供奉，可以不完蠶納稅，不當壯丁。這不可思世的，光輝的歷史呀！於是令我們的完全迷戀在舊日的光榮裏面的先生們，欲漢了！鼓掌起舞了！但是埋下頭來往往近處一看，自從佛教走了隋唐以後的下坡路，竟是一日不如一日，光輝的歷史，慢慢地褪了色彩，至於明清以後，直降民初，不但僧衆們不再有往日的那麼受人尊崇，更八供奉

相反的，到日甚一日地，由冷落而開始指摘起來了，不滿起來了，更進的，還不少有
人在那裏大張旗鼓地高喊着，「一切的宗教（當然佛教在內）都是迷信的，不科學的，
腐朽的，應該推下泥潭裏去」，跟隨到表現在行動上的，這沒有洋槍大礮作爲障礙的，
沒有高鼻子的洋伯伯們作爲保鏢的，主要是自老子裏面缺乏圓轉力的中國佛教，便首先
人招其殃，不少的地方廟產被提取了！僧尼被驅逐了！沒有被提取的廟產，也在那裏飄
曳於暴風雨之下，岌岌可危；沒有被驅逐的僧尼，也到處受人輕視戲弄，瀕於危殆，儘
管有人可以這樣認爲，佛教不是廟產，佛教不是僧尼（不僅是僧尼）雖然廟產被人捉去，
僧尼被人驅逐，祇要佛教的教法，還有一二個大德所住持，佛教一樣地不會衰墮。這是
片面的看法，不圓滿的看法，佛教的信衆，只剩少數幾個大德存在，必然是佛教的衰落
，就拿廟產來說，雖然它的重要性較少，沒有被列入於三寶之內，可是在中國這個特殊
環境之下，它是早就作爲三寶之中陝寶的資生之具，我們不要忘記了，很多的大德之所
以能成爲大德，或多或少總與廟產有點關係，而且我們可以這樣說，就使以前的一些大
德們，他們的成功，是靠自己奮鬥出來的，居士們成就的，與廟產沒有關係，但是他們
所費的力氣不在少，要是把這些功夫，都一起用在鑽研佛理上，一定成就更大，就是這
樣所能成就的，也是屈指可數，假使佛教不衰落，廟產不被捉取，我們能把他的計劃的
加以整理，有效地多的把它用在興辦佛教的教育事業上，培植佛教青年上，這不比目

前一報情形，許多佛教青年，有志求學而無學校可進，有心上進，而爲了經濟問題，不得不東奔西竄，到處碰釘子，要好得多喝一把。擔金沙放進簸箕裏去淘，所淘出的金子一定比一撮金沙所淘的要多得多，這樣可能產生的大害也一定更多，佛陀未竟的事業，一定也能早期實現，總之一句話說完了，目前中國佛教的衰落，這是鐵的事實，也是引目共睹的事實，看到這裏，於是那些先生們又發生悲時愍世的哀思了，他們嘆息了！就在這樣一歎羨嘆息之，不恍然大悟，覺得現在的佛教實在不是話，非要來一下建設不可，而建設的樣式，則完全脫胎於隋唐，他們一心一意要把現在的佛教還原到隋唐時期那個樣子，像這種完全想借屍還魂，想硬把歷史的輪子倒推轉去，要把歷史上的光榮，像魔法樣地使他重現於今日，這種人，假使我們不指定他是那一個，簡統的給他取一個名字，便於稱呼，我們可以叫他做舊的死硬派，或多數派。另外一起，差不多都是教硬生生的小夥子，懂得一點近代的科學哲學的人！他們動徹破口大罵，說那些多數頑死頑固的驕子，他們有充足的理由說：「哼！」「建設」「現代」的中國佛教嗎？根本就不死灰復燃那一套，「建設」就不是復活，「現代」更非隋唐，要建設現代的中國佛教，就不要再懷戀於過去的歷史，他們不問過去的歷史中，是否還有少許的部份是一直還值得我們參考的，應該把現代作為唯一的基本，重新建起一個嶄新的佛教來，話到說得比較好聽，但是，要說他們所要建設的並非佛教，另外叫一個什麼「巴子教」，五

子教，這倒無所不可。他們不但可以丟掉歷史，還可以根本不必再採用佛教的教
理儀軌。若說初建佛教時，那麼佛教是從漢朝就傳入中國的，已經有將近兩千年的歷史，
在這兩千年的過程中，就有毫不可掩滅的意義。把歷史拿來任意腰斬，不管他截取的是
那一段，其結果都是一樣，割斷五加起來還不如歸於十，所得的還不是一段沒有全機的
屍體，沒有生機的屍體，還會有作用，還會孕出爛爛的花芽，這不是鴻人有舊智了腦子
便是根本沒有腦子。一樣的可以叫做新的死硬派，這一派擁有人敢還比較少，也可以
叫做少數派，不管是多數派，少數派，舊死硬派，新的死硬派，試要他腰斬了歷史，
無論是採取的隋唐那一段，或者近代那一段，他都做不通，做不通就無法把所一塊代的
中國佛教建設起來。假如要問除開這兩種說法還有別的沒有，還有什麼好的辦法可以
把中國佛教著實地建設起來？那嗎？我到還沒有看到過，有那一種新的真理，比佛陀
說「非空非有的中道真理更真實」，我在常讀中國歷史的時候，一讀到因為有明朝的大封
宗室，以後便有秦朝的中央集權，有了唐宋的節度之亂，所以後來的趙匡胤便來一套杯
酒釋手權的辦法，把功臣們的五權完全削去，我便覺得可笑，但是在以往我所以為他們
太短視，現在我更曉得他們更有一點偏蔽，不能正確地把握著歷史的輪子，以往我也舉
過這一個例子，三個人同在一橋上走，走得太左太右的兩個都有掉到河裏去的危險，唯

代的中國佛教，也只能用這樣中道的道題，參考過去的歷史，接收前人的教訓。再配合現代的潮流，和中國的本位文化，融匯貫通，再從中間提錄出一個正確的，建設中國佛教的辦法來！這樣的辦法，乃有可能把中國的佛教真真實實地建設起來，而能夠這樣做，已經提煉出這樣的辦法的，唯一的便只有，太虛大師，這一切便是他老人家在《建設現代中國佛教談》（原文載海潮音十七卷四號）那篇文章上面，所指點的課題，劃分爲何以中國佛教需要建設？建設成什麼樣？如何樣去建設？三個問題，先從分析中國文化入手，由此建立佛教與中國文化的連繫性，再剖世界思潮，廣爲闡明佛教的教理，實在在是救國救民救全世界全人類的唯一良方，有力地說明建設中國佛教的課題，不僅是佛教本身爲了要生存才被提出，而且是全世界全人類（當然中國在內）的安全問題，必須要建設佛教，把佛教的教理普遍地傳播於整個的人類，從那裏徹底地消除那些帶有自私自利的，富于侵略性的，容易孕育罪惡行爲的一切思想種子，才能辦到，從這樣的思潮出發來提出建設中國佛教的課題，它不僅僅是積極的，有力的，而且也著實地擊破了，那種以建設佛教僅僅是爲了佛教要生存的小圈子思想，要建設現代中國的佛教，就必須站在太虛大師的旗幟下面，照著他所指定的方針進行，要這種進行的步伐團結有力，就必須儘量地利用我們的銳眼利口，去發覺那些，或是明顯的，或是隱伏的老魔王們，斷舊頑固分子們，去說服他，把他們團結到一條路出來。但是在這裏，

還不得不特別加以指出的，這裏還有一部份人，他們在表面上掛著四大師的弟子或學生的牌子，他們也站在四大師的旗幟下面，但他們也並不在大家讚譽和聲時，發出那聲轟隆的鶴鶴，對於理論上，他們全不把四大師的言論，一切的關於建設中國佛教的，整理僧伽制度的，詳細的徹底的研究之下，祇要少微地讀過幾篇文章，偶然有了點知半解的了解，便自鳴得意，以爲他也深深懂得了，再就懶得進一步去把理論組織起來，成爲指導行動的方針，其次一些被分發到各地去工作的人，也不能把他所擔任的工作部門，在業務上得到恰到好處的開展，這中間最壞的，還有那些不只在工作上是懈怠着職務，而且是沒有把工作的意義了解，認識自己所擔任的工作，與整個的建設中國佛教的前途有什麼關係，而是處處把自己的利益放在第一，這樣所形成的結果，不是被公營私做，一些貪污的勾當，便是把工作的意義完全當成僥倖性質看，祇做些「公式」上的事情，藏匿沒有發規在公式（聘約或派任書）上寫的事項都認爲不該作，便不去作，這種種惡習，自然而然沒有提到的還多，都值得我們罕日二般自命爲佛教的革命青年，站在四大師旗幟下面的人們痛切反省，澈底從心裏把它掃除。

在前面說過使中國佛教不能著實地建設起來，有幾種原因，而此處所提到的才祇是一種還未舉出的當然很多，譬如與政府取得配合的問題，這裏，大師那篇文章裏地明白地

提筆過馬可這有些人便不免有點誤會，以為一大腕的意思，是以這個爲建設佛教的唯一步驟。他們便特別強調建設佛教必須完全靠自己的力量，簡直忽視了政府的政策與它的運帶性，固然自出力？自己幹，才是頂靠得著的事，這也不是大師沒有一再特別提出過的？就在同一篇文章裏，大師就指出佛教中的出家衆應該如何如何！在家衆應該如何如何！這難道沒有刺著他們的黑暗麼？政府的政策，所可能由於復興佛教的影響到不是那些提廝逐僧尼的事，主要的還是在他們那種縱容政策之下，幾個不法的軍閥官僚土豪劣紳，便可以掩護許多佛教寺的惡化分子？由於他們的和善勾結，使得佛教始終不能團結起來而不能團結起來便無法「集體統一機構」，由於統一機構的不能建立，便使得土艦八派得最高的「沉清佛教徒分子」，「沉清一切不良思想」也無法得到解決。自然我也不是把必須與政府的政策取得配合看做太上皇，自己的力量更是佔着首要的位置，在沒有取得政府的配合時，我們祇有用自己的力量去幹，在沒有把全國的佛教徒團結到一塊時，祇有用自己的力量去幹，不怕起始時力量很少，祇要我們一面幹，一面儘可能的爭取團結，慢慢的就會越幹越大的。我往常也有這樣的主張，幹工作不怕沒有多少同志，祇要自己認定這工作可以幹，值得幹，自己首先參加到裏邊去幹，自己便是這個力再不怕麻煩地用自己的口，自己的精神，人格，去說服你周圍所接近的人，不能夠說服一人便是兩個，說服兩個便是三個，這樣由二而三而四而十六乃至無窮，

固然有人要說：這樣一來，所需要時間不是很長嗎？誠然，可是要把目光放遠一點，就要建設佛教的工作，認真在執行，認真在開展，便終有完成的一日。幾十年甚至幾百年時間就不見得頂長，而且我要說：假使我們有這樣的決心再配合的政府的政策（不是放任政策），時間便可以大大地縮短。所以我們要建設佛教，要堅決的用自己的力量去幹，一方面也要說：佛法和政府的政策取得配合。其次也有人說到：建設中國佛教的工作沒有得到好好開展的原因，是為經濟問題。工作幹部問題沒有得到適當的解決所限制。是的，這兩個問題也頗為重要。工作的推進，比長途車前進的油汽車，幹部就是汽車夫，經濟就是汽油，長途車的建設在中國佛教的長處，能否平安地達到目的地，而不會因為中途駕駛不當，以至演出翻車的慘劇，這都決定於汽油（經濟）是否充足，司機（幹部）是否養良。我沒有把這兩個問題擺在第一，原因是提出這兩個問題的人比較多，好處的意見差不多都已提出，同時我更認為，建設問題，固然需要，先建立一定的訓練，而經濟物資得決定於「經濟機構」（城立）。

要建設現代的中國佛教，第一個必須決定的是為什麼要建設的問題，建設成什麼樣的問題，然後是如何建設的問題。前面兩個是屬於理論的，後一個是偏重於業務的（技術的），對於理論問題，他是整個問題的核心，他是指導行動的方針，所以他必須是正確的。

的，精密的，遇到的，而這樣的理論，又必須從現實的了解中出發，才不失之於偏，於這一點，在前面談到佛教徒本身意志不一時，已經比較詳細的提到，不過這裏還想提出說一下的，就是關於佛教徒的姿態問題，在大師文裏把他分爲在家衆與出家衆，而出家衆中又分爲德僧職僧（產生於學僧），同時更加以指明，德僧與職僧在智識上，行持上所應具備的資格，說得非常明白，可是在今日的佛教徒中，不論是出家衆在家衆，都是還是良莠不齊，對於一些不良分子，或者在信果上不夠，或者在戒業上不夠，而定果智果更說不到，對於整個佛教的影響，是不言而喻的所以必須來一下沉澱的工作，對於不能守持比丘的丘尼戒的比丘比丘尼，在品格上還不怎麼壞的，可以作一個普通好人的，的，可以，直接叫他還俗，作一個在家佛教徒好了（自然太謾誇的就是作一個在家佛教徒的資格都有），致於在家佛教徒，也不是一點也不加以甄別，有些信果不夠，在行爲上不能表現佛教徒的精神的，譬如一些軍閥們，貪官污吏們，他們的行爲就根和佛教徒的精神相反，雖然我們可以用佛教的教理去感化他，要是他能澈底悔悟，一洗前非當然很好，假如不能悔悟改好，那麼就不應該再認他做佛教徒，今日的在家佛教徒中，就不少有這樣的人，他們的信果不見得有，最少也不是真正的信果，他們的行爲儘可以無所不爲，貪財，枉法，淫奢無度，然而他們也可以找一個出家僧侶在他的腳下，於是他也就可以在人衆之中掛一串佛珠，表示他也信佛，他也是大慈善家，超人一等的好人了一作節有

是大綱裏勾蕩狗屎，想借用好看的外衣來掩飾他醜惡的行為，更騙天過海，作他哄人害人的勾當，這也是不得不注意的，不但今後的佛教徒，出家僧不應該濫收徒衆，濫傳戒，還要進一步的不濫收飯依弟子，至少萬目所睹，萬爭所指，萬人所唾罵的惡人不應該收，要收的話，自己就要負責，有能力使他改善。

至於^{善惡}的問題，這比理論更複雜，更不容易捉摸，決不是羅列一些什麼該作什麼應該作的教條所能解決的，理論是實踐的指針，只要大家能夠真個的了解理論，把握理論然後因緣眾生，都無不當，釋迦世尊把修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爲衆生出離生死苦海的唯一目標，所以他的教法，因衆生根器而設施，說空說有，說非空非有，都無不當，主要的是不改目標，不放棄目標，巧妙地契合客觀現實，乃能完成建設現代中國佛教這一偉大的工作。

前於出生其提倡心經及由國文化小冊已發表於該報請閱者左

趙仁萬居士捐壹百元

劉文熾居士捐貳百元

盧鑄理事捐壹千元

程錦章居士捐壹萬元

袁廷偉居士捐壹千元

黃馨秋居士捐五千元

性空師母捐壹千元

密規祥捐貳百元



3
400062
c²

2

500062
(2)